

证券代码：831231

证券简称：佳保安全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8月2日，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认购办法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时，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实施以上述议案经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上述议案已于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8 月 14 日)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认购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程序

(一) 认购人及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900,000 股 (含 1,900,000 股),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700,000.00 元 (含 5,7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0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是公司在册股东、公司董事、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试行)》的自然人投资者。根据已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 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徐卫东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480,000	1,440,000.00	现金
2	潘智勇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000	60,000.00	现金
3	邹小平	外部自然人投资者	1,300,000	3,900,000	现金
4	王弼东	外部自然人投资者	100,000	300,000	现金
合计			1,900,000	5,700,000.00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 2017 年 8 月 22 日 (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 2017 年 8 月 25 日 (含当日)

(三) 认购程序:

1、2017年8月2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2、2017年8月2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周萍，同时电话确认。联系电话：0755-26698670，传真：0755-26812005。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年8月25日前（含当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 其他相关事项：

无

三、缴款账户

户名：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

账号：33819010010002649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用途填写“XXX 投资款”，汇款相关手续费由汇款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四、其他注意事项

无

五、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周萍

(二) 电话：0755-26698670

(三) 传真：0755-26812005

(四) 邮箱：linda@jobsafety.com.cn

(五)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1#楼04层ABC单元

六、股票发行结果的公告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

